

证券代码：837217

证券简称：江南传媒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江苏江南大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6 月 1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江苏江南大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万祖禹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5,497,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94%。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将公司 2021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形成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49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将公司 2021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形成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49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江南大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0）及《江苏江南大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49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及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江苏江南大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2021 年度）》，公司编制了《江苏江南大业传媒股份有限公

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49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拟定《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出了公司 2022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总资产、净资产等主要预算数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49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

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江南大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49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江南大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99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扬州报业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2021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暂不进行 2021 年度利润分配，若后续决定进行利润分配，另行召开董事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21 年度利润分配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49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议案

1.议案内容：

本着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对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含 2.2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自该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含 12 个月）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批准实施。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江南大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49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投资者保护条款并拟修订<公司章程>》 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挂牌公司应当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之规定。故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设置专门条款，明确终止挂牌过程中投资者权益保护措施。

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江南大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投资者保护条款并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49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
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琼宇仁方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卞菊华、蒋小璇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江南大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江苏琼宇仁方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江南大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江苏江南大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10 日